附件1

“老干部工作先进集体”竞赛评分细则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** | **内 容** | **分值** | | **自**  **评**  **分** | **备**  **注** |
| **县区** | **市直和**  **驻淮单位** |
| 部门建设 | 1、高度重视老干部工作，有分管领导；老干部工作、离退休干部党工委工作能列入议事日程，定期听取汇报，研究解决有关问题。 | 25 | 25 |  |  |
| 2、老干部人数较多，有专职机构或专职工作人员；老干部人数少，有兼职工作人员。 |
| 3、老干部工作人员政策熟悉，业务熟练，服务精准，爱岗敬业，老干部满意。 |
| 4、认真完成上级业务部门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，积极参加召开的各种会议、组织的各项活动。 |
| 5、老干部基本信息完备、精准化服务内容具体管用，各项工作、活动开展情况等资料齐全；各项规章制度健全。 |
| 政治待遇 | 1、落实阅读文件、参加重要会议和重大情况通报制度，每年通报政治、经济形势和本地本单位工作情况不少于一次。 | 25 | 25 |  |  |
| 2、坚持领导联系老干部和走访慰问制度，重大节日、离退休干部生病住院等及时看望慰问。 |
| 3、经常组织离退休干部政治理论学习，加强老干部思想教育，定期组织老干部学习领会党的重要会议精神和各项方针政策；按照规定为老干部订阅党报和学习资料。 |
| 4、积极参与市委离退休干部工委组织的活动，按要求建立离退休干部党组织，党组织班子健全，组织生活正常，经费有保障；改制和破产企业、边远乡镇及异地居住老干部党员管理无死角。 |
| 5、充分发挥离退休干部作用，搭建平台和设计有效载体，充分引导离退休老同志为党的事业增添正能量。 |
| 生活待遇 | 1、离休费按时足额发放，没有拖欠；离休干部按规定参加医疗统筹，统筹金不拖欠。 | 25 | 25 |  |  |
| 2、按文件规定离休干部享受的护理费、特需费等费用及各项补贴及时发放。 |
| 3、积极帮助易地安置老干部解决各种困难，按规定及时报销医药费，并保持经常性联系。 |
| 4、照顾好老干部遗属，按时足额发放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费；对身体多病、常年卧床、空巢独居老同志给予必要关心。 |
| 5、加强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，落实好各项政治、生活待遇和服务工作**。** |
| 活动场所 | 1、有老干部活动场所，有专人管理，有活动经费。 | 15 | 15 |  |  |
| 2、活动设施和活动项目比较齐全，能基本满足老干部文化娱乐活动的需要。 |
| 3、老干部活动做到年有计划，月有安排，日有活动。 |
| 4、活动室规章制度健全，服务热情周到，老干部比较满意。 |
| 信息信  访 | 1、认真做好老干部工作宣传报道，及时上报有价值的信息；按要求及时上报老干部工作有关数据、文字材料。 | 10 | 10 |  |  |
| 2、按要求及时准确报送老干部及老干部工作年终报表。 |
| 3、重视信访工作，按时完成交办的信访报果。 |
| 4、没有越级上访和集体上访。 |
| 关工 委工 作 | 1、关工委组织健全，有办公场所，有活动经费。 | 20 | 0 |  |  |
| 2、各项工作有计划、有部署、有落实；工作制度健全；活动内容丰富。 |
| 3、经常组织开展对下一代的各种教育和办实事、做好事活动。 |
| 4、对上级关工委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，能保质保量的按时完成。 |
| 老年教育 | 1、领导重视，组织健全。 | 20 | 0 |  |  |
| 2、各县区有老年大学，教学场地有专人管理；有健全的规章制度。 |
| 3、老年教育经费能纳入本级财政预算，保证教育活动的正常运转。 |
| 4、乡镇（街道）老年教育工作深入开展。 |
| 5、贯彻落实市委组织部、市委老干部局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大学工作的意见》（淮老干字〔2016〕42号）。 |
| 合 计 | | 140 | 100 |  |  |